

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长钟北辰主持。公司监事会经过表决，通过如下监事会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情况；报告的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在报告的编制和审议过程中，未发现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长考核结果及兑现绩效和奖励方案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监事长 2022 年度绩效及奖励方案，后续根据此方案兑现 2022 年度岗位责任工资及奖励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